



《黄渤海记》，王月鹏著，作家出版社，2024年10月

“海渐行渐远”，大概是王月鹏新作《黄渤海记》的中心句，也是贯穿全书并辐射到字里行间的情感线。其所提及的位居半岛南北两个向度的海岸线变动频仍，如乐津和丁字湾，恰与我们祖先于明朝永乐年间从东营利津搬迁至莱阳丁字湾的轨迹如出一辙。河海赐予我们养殖、种植、繁殖的沃土，最终归于沧海桑田。

正如《黄渤海记》所述，烟台是一座有着古老历史的滨海新城，远古时期即为东夷族所居之地，至明代设立卫所制度，烟台名谓从此固定，并遐迩闻名。这里又是东方海上丝绸之路的中心区域，是古代的重要枢纽，更是中西交流和南北海运的必经之路。

“蓬莱神话”这一古典叙事母题，发展至刘鹗《老残游记》开篇所浮现的那个蕴藏晚清大变局缩影的梦里，已然昭示着中国文学“现代性”的转换和发端，那就是家国情怀与民族复兴。至“五四”时期，“烟台叙事”开始初然成型，并构成20世纪中国文学史绵延不绝的支流。1949年为新政协会议召开而组织的知名人士“北上”，如叶圣陶等同船人士，即由烟台登陆，循此前往北平；早在1923年，叶圣陶即为烟台山写过妙句：“一座花园，一条路，一丛花，一所房屋，一个车夫，都有诗意，尤其可爱的是晚风淡淡的时候。”读《黄渤海记》，亦为吟咏胶东半岛岛山人情，谱写黄渤海前今生今世的诗意盎然、情志葱茏的文学佳作。

当代文学中，作家萧平让“海滨的孩子”在黄渤海滩上留下了浅浅深深的脚印，王润滋记录着“赶小海”的小插曲，山曼则让风俗礼俗接通民间地气。张炜家族小说中的“海北”（胶东人渤海湾对面的辽东半

# “他们知道大海的力量”

——读王月鹏《黄渤海记》

□李永涛

岛)与同时期大连籍作家邓刚的书写,进入新世纪后,又成为两个半岛一泻海共有的文学资源,只是邓刚笔下的“海碰子”,成了《黄渤海记》中的“重潜”,“龙兵过”则是“过龙兵”,所指无有不同。

统观“烟台叙事”,黄渤海海总会若隐若现地萦绕其中,或背景,或场景,或味道,或形象,王月鹏孜孜不倦地对其进行了发掘深耕。《黄渤海记》形神俱不散,其集锦式的结构,如八角湾海岸线一样分形,却又有一个集中点,那就是聆听的心态、交互的时态和互动式的话语伦理。

《黄渤海记》并非人文纪录片脚本或风光介绍,而更趋近他所谓的“地质”属性,即不满足于描摹现实中的黄海与渤海,而是将其作为“背景板”“故事板”,将全书的情感逻辑、叙写风格、表达框架和深层主题纳入其中,最终“写下了海边人的生存境遇”。这境遇关乎神话及各种历史传说,如若黄渤海鱼谱一样涉及各种海鱼,也牵系着其他神奇的海生动物。单论王月鹏对神奇海洋生物的相关叙述,已臻至动物寓言体小说的范畴。当然,这境遇更关乎那些拆迁的渔村、渔民及其传颂的奇人异人,若以鱼为引子,自然会进入岛屿和陆地,那些靠山吃山、靠海吃海的人民,祖祖辈辈所秉持信奉的“民俗中的怕和爱”,既契合胶东人的“集体无意识”,又属于农家子弟特有的质朴情愫。可以说,王月鹏是首位将黄渤海的海湾“八角湾”作为书写主体的作家。

身居八角湾,西渡黄河口,南航丁字湾,王月鹏以其灵动丰盈的想象、穿插藏闪的技术、穿针引线的手法,使得整部作品经纬分明、凹凸有致。它不但串联起初旺、八角、芦洋等渔村,织缀起夹河河口、黄渤海分界线、防护林和葡萄园,更挖掘出渔民对以风浪为背景的生活的理解:“海是他们生活的‘田地’。人在海上,就把自己全部交给了命运,他们知道,一个人,甚至再多的人,也是没有力量跟大海抗衡的。他们知道大海的力量。”

关于胶东半岛、港城烟台及黄渤海区人民的生活方式,关于世代渔民的生存境遇,关于半岛周边环境的变迁,诸如如此的感喟与思考,最终造就了王月鹏写作特有的生命美学体验与生态伦理关怀,正如文中所言:“生命的坚韧,尊严与自由,都在一条肺鱼的遭遇里了。越是在狭窄的境况里,追求自由越是重

要的。一条被砌在墙里的鱼,它不期待投入海洋,只要一滴水,它在一滴水与一个海之间,成为一个不被发现的传奇。”

节日与习俗的记录是本书一大亮点,堪比胶东民俗学大全。无论鱼灯节还是年节,乃至各种食物,莫不周全备至,令人口味顿开。除在新农村建设中展现的人及故事外,《黄渤海记》还打捞出比如“芙蓉坡”这样已经消泯的民间地理名物,即便它们本身已经空无所指,却成为作家文学想象的遥指。

海与鱼、与渔网舟船、与人的关系,正如土地与人的关系,这种基于生态文明的朴素思想,始终充斥在王月鹏的“地质书”中。《黄渤海记》从流落于胶东渔家的各种民俗中,剥离出敬畏与仪式之间的文化互动结构,继而散露出人与海洋之间基于鱼水情深、和谐共处的生态伦理关系,疏通并靓丽了富于中国特色的生态文明大树的根系与枝叶。“人的不当行为导致海洋环境的变迁,最终反作用于人类社会。在这个过程中,最先受到影响的自然是渔民自己。他们解决这个问题,是从对自我的约束开始的,他们相信只有做到日常中有所禁忌,才会最大限度地规避那些不可预料也不可控制的灾难,他们跪拜大海,在祭海的仪式感中,自有一份敬畏。不仅仅是敬,敬到一定的程度,还产生了畏。因为有了敬畏,他们有所谓,无论是语言还是行为,都有很清晰明确的自我要求。”细究“敬畏感”的生成之源,或是因流逝的生命体验与流变的生命意识而发,并隐含着对生死轮回的深刻理解。“逝者如斯夫”,由此沧海变桑田,由此蓝色复黄绿,由此海岸线退缩再延展,由此岛屿海滩渔村换了新颜,人及故事也角色轮换。

当时间成为《黄渤海记》真正的话语主体、叙述主体、声音主体,也就意味着“渔民说”才是浓墨重彩的篇章,“交互性叙事”是王月鹏散文叙事才能的全力展现。无论是船型、船上作业、捕捞用具,抑或渔村和生活方式、娱乐仪式的变迁,诸种过往与当下的参差对照,悄然完成了活语和声音的行文转换和腔调转译。此时的“散文”已经逾越了常规的文类壁垒,它不仅向说话主体的叙事声音转移,更让聆听者与记录者的姿态变得谦卑诚恳,洋溢着亲和力,弥漫着温暖风,在文本中实现了原生态的记录。

(作者系浙江丽水学院人文学院讲师)

# 人到中年的情感波澜

——读杨立秋《桃花灯》

□辛泊平

继长篇《漫长的夜晚》后,杨立秋推出了最新长篇《桃花灯》。就体量来看,这部长篇小说比上一部多了八九万字。就结构来说,较上部多了许多叙事的技巧。当然,这些都是表象,真正让作品成立并深入人心的,是作家在故事里对人生困境和精神困境的关注与思考。

小说主人公卢山是一个中年才开始独立创业的男人。在当下,中年男人可以说是一个尴尬的存在,肩上的责任一大堆,手里可以打出去的底牌却没有几张。在这里,我说的不是那种衣食无忧、刻意表演文艺范儿的中年男人,而是那些处于“生命中不能承受之重”中的沉默的大多数,他们是儿子,是丈夫,是父亲,但多重的身份属性并没有让他们在不同场域左右逢源,相反,多重身份恰恰是造成他们生存困境和精神困境的根源。在生存面前,他们必须咬牙坚持,必须完成肉体生命的自存与延续;在精神层面,他们必须随时修剪情感自然的枝桠,必须履行那些身份自带的责任和义务。

卢山就是处于这种夹缝中的男人。一个从农村出来、没念过几天书的人,不想再卖海带,而是想开茶舍,这种极具戏剧性的职业反转,在常人看来,肯定是卢山一时尚头发热,不具备现实的操作。然而,面对妻子的冷嘲热讽和百般阻挠,卢山并没有放弃,而是执拗地走了下去。当然,这种坚持是有代价的坚持,这种前行是多少带有一些忍辱负重的前行,但执拗却是真的。正因为这种可贵的执拗,卢山的事业慢慢有了起色,卢山的世界出现了别样的天空和地平线。

站在家庭的角度,我理解卢山妻子孙兰香对卢山经营茶舍的态度。他们不是大富之家,无法承担投资失误带来的经济风险。在生存面前,他们没有任性的权利,必须小心经营、精打细算。孙兰香并不是泼妇,从某种意义上说,她是一个相当不错的妻子——即使与婆婆有龃龉,但并没有影响她对丈夫和女儿的情感,始终在用心经营她心中的三口之家。她的过失不在于此,而在于她忽略了生命的另一个呼吸通道,那就是精神上的欣赏和心灵上的交流。她在努力维护家庭稳固的同时,没能去进入丈夫的精神世界,去尝试理解一个男人对

事业、对情感的需求;而似乎从天而降的于淼,在她选择缺席的时候,走进了这片亟待回应的情感飞地。

这是一种让人唏嘘的人生错位,所有人都有行动的理由,但这些理由却无法让主人公们抵达他们的希望之地。他们只能不同的枷锁中完成自身的角色,在不同的轨道上完成伦理构建。在这个过程中,情感或者说爱情并不是唯一的准则,在更为宽阔无边的生存语境中,它只能是暗流涌动,只能是无声中的惊雷,它可以摧毁一个人的矜持,可以震撼一个人的黑夜,但在家庭伦理的社会壁垒面前,它往往脆弱不堪。最后,孙兰香虽然保住了她的家庭,但却失去了可以信赖的情感依托;于淼选择了远离,却赢得了爱情;而卢山,在山重水复之后,虽然从形式上皈依了伦理的要求,内心深处却已是伤痕累累。可以这样说,在错位的人生轨道上,没有一个是坏人,没有一个人不心存善念,最终却没有一个胜利者。

必须承认,如果这部长篇小说只是止步于卢山、孙兰香、于淼三人之间的情感纠葛,那么它的魅力将会大打折扣,毕竟同类题材的作品数不胜数,卢山们的故事也确实缺乏跌宕起伏的情节和充满反转的戏剧性。杨立秋在进行这一叙事的同时,又开启了另一个可以和这个叙事构成语义互文的叙事——一部自传性的评书。在茶舍,评书既是一个可以让卢山和于淼放空俗世、展开联想的背景,也是一张可以让他们对自身命运进行预测的试纸。在评书里,主人公辛月海同样是一个深陷家庭与爱情纠葛中的中年男人,在结发之妻肖春风和情人韩梅之间,他似乎永远无法完成最后的抉择,他讨厌肖春风,不仅源自她的容貌,还有肖春风父亲对两人婚姻的功利化设计,然而,面对她的无私与隐忍,他又时常生出深深的愧疚与负罪感。所以,他始终被一种既是伦理又是人性的力量撕扯着,在两个角色转变的关键时刻犹豫不决。不同于现实中于淼的主动逃离,韩梅最后死于产时的大出血;但相同的是,辛月海和卢山一样,经历了那么多情感变故,他们的身心都已不再完整。

从结构上看,评书并不是故事主线可有可无的附属部分,而是与小说主线并重的另一条叙事。无论是篇幅还是思想容量,



《桃花灯》，杨立秋著，作家出版社，2024年11月

这条叙事都与主线不分轩轾,不仅在客观上构建了小说的虚实平衡,而且在人性与伦理方面进行了多方向的开掘。当然,除去主人公的命运互文之外,卢山与辛月海的故事并没有完全重叠,而是各自有其逻辑与速度。卢山的故事是缓慢的,缺乏激烈冲突的,它遵循的是日常生活的速度;而辛月海的人生,作为故事里的“故事”,它必须有激发读者兴趣的速度和味道。在这方面,杨立秋是自觉的,他没有一上来就让辛月海与卢山的困境构成命运互文,而是加上了辛月海中年之前的出身与命运突变的情节,父亲的酒徒往事、悲惨的童年记忆、梦幻般的命运转机,包括与肖春风、韩梅的三角关系,无不闪耀着传统评书的传奇色彩。如果只是从故事的维度判断,那么,这条线的光彩绝好地遮掩了小说的主体。但如果我们回到生活现场,却可以深切地感知,那种表面无声无息,实则暗流涌动的生命状态和情感波澜,才是生活的本来面目。

小说题目叫《桃花灯》,它既是卢山最初开茶舍时偶然捡到的一盏灯笼,是他与于淼情感变动的见证,也是小说的一种隐喻。在东方语境中,桃花有太多可以演绎的寓意,它是春光,是男女私情,是明丽,是暧昧,更是瞬间的绚烂。在某一个时刻,它可以点亮季节,可以点亮一个人的世界,但它无法一直绚烂下去,它最终会如故事中的灯笼一样,惊艳登场,又孤独离去,留下那些曾经被他照亮的人,重新打量自己和身边的人,重新审视生命的价值与意义,重新定义情感与义务、身份与责任,重新走进那个让人爱恨交加的人世间,用心缝补或许有些磨损但依然值得珍惜的日子。

(作者系河北省诗歌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1 就算是在两年前,我都未曾想到过,自己能写出这么一本书。

那时我已经38岁,年近不惑,脑子里却被繁忙的工作、琐碎的家庭生活,以及各种各样令人焦虑的信息所塞满。身形臃肿,眼睛开始老花,连续几年不敢去医院体检。越来越懒得说话,越来越不爱社交。简而言之,中年男人会有的迷茫无措突如其来,降落到了我头上。

我早做好了准备:这是应该的,所谓代价,正是如此。

直到如今,我仍记得小学三年级时,我写的第一篇作文。

那是一篇关于喂鸡的作文。我写道:我在地上撒米,小鸡们像赛跑运动员似的,争先恐后地跑过来。

这篇作文被语文老师当作范文,贴到了墙上。

语文老师叫林建福。用浆糊贴作文,他把我喊到跟前,递给我几毛钱,让我帮他去校门口小卖部买包香烟。我仍深刻记得香烟的名字——乘风,因为后来几年里,上课时建福先生总会突然喊我名字,让我出去帮他买烟。他还邀请我和他一起参加镇上的唱歌比赛,他拉二胡,我唱《浏阳河》。虽然这些事情和作文没有任何关系,但因为建福先生的偏爱,我对写作文这件事产生了格外的兴趣。不能在“专业”上令他失望,是我关于写作最原始的初衷。

真正促使我确立文学梦想的,是高一时的语文老师何建群。那是他来这个中学任教的第一年,也是唯一的一年。那年他成立了校文学社,让我担任副社长。每隔一段时间,我们几个学生会在办公楼一个空荡荡的会议室里编社刊。社刊名叫《纤夫》,很简陋的一份刊物。我在社刊上发表了一些作文,还有几首散文诗。那几期刊物,曾被我视若珍宝,收藏许久。

语文课上,何老师说:“要想写,须先会读。”从此,每天午休时,我便往图书馆跑,疯狂阅读黑塞、加缪、海明威、福克纳,等等。在长龙般蜿蜒的书架前,我暗暗发誓:总有一天我也要成为作家,借文字之力,时刻审视内心,做一个清醒的人。

从我记事起,父亲就靠杀猪卖肉为生。我曾在无数个深夜,随他和母亲到某户农家,看他俩从猪圈里赶出一头三四百斤的猪,接着将它掀翻到两条并排的长椅上。在猪的奋力挣扎中,冒着被踢踹的风险,两人咬牙挥汗,好不容易才把四个猪蹄紧紧捆绑到椅面上。接着,在猪震天的嘶吼声中,父亲将短刀插进猪颈,鲜血涌出。等猪断了气,我的父母便要开启下一个流程:烫猪脱毛,剖开猪肚,掏出内脏,肢解整猪,分离骨肉……每晚,他俩要用这样原始的方式,杀掉至少两头猪,逢年过节,七八头也是常有的事。等一切处理妥当,天还未亮,父亲把猪肉、骨头、内脏等,装到悬在摩托车后座两旁的篾篮里,分几趟,运到村里那个偌大的菜市场。天刚露曙色,菜市场就已开市。在肉摊前,父亲母亲招徕顾客,切肉、剥骨,站着,小腿发抖,直到午后闭市。

我小时候,母亲就对我说:“等你能挣钱养家了,我和你爸就马上退休!”从这句经年重复的话里,我听得她出这份活计的疲惫和恐惧。

2007年,我研究生毕业,被长沙一家报社录用。出发去长沙前,我在饭桌上对父亲母亲说:“我能挣钱了,你们退休吧。”

此时父亲已年过花甲,头发斑白,满手刀伤;而母亲两眼混浊,身体因过度劳累而肿胀不堪。母亲摇头,说:“怎么也得等你娶了媳妇吧?娶媳妇要花好多钱,你自己一个人应付不来。”见我沉默,她又说:“不用太着急的,慢慢来,每个人不都这样子?赚钱,娶媳妇,生孩子,养家,最紧要的是得一心一意地,踏踏实实,安安稳稳地。”

那晚我辗转反侧。天快亮时,我得出一个结论:人这一生,最难的,不是在现实和梦想中做出选择,而是在你做出选择后,应该秉持一个什么样的心态。你可以选择梦想,并终生为之之颠沛;也可以放弃它,去按部就班、心无旁骛地演绎人生中的每一个角色。倘若选择了放弃,你就应该彻头彻尾地掐掉一切有关梦想的念头,从此心安理得,享受现实生活带给你的每一次微小的满足——只有这样,你才不会感到痛苦焦灼。

我起身,打开硕大的行李箱,把占了一半空间的书拿出来,放回纸箱,塞进床底。

2 说来奇怪,在20多岁的年纪,如此轻易地将所谓梦想弃如敝屣,实在与“追逐梦想”的价值观背道而驰,却又与世俗评判不谋而合。

4年后,我的婚礼在我们那幢两层的石头厝里热闹地举办。婚礼第二天,父亲母亲兑现诺言,去菜市场退掉了摊租,收起刀具、篾篮和麻绳,从此结束这段长达30年、无比劳苦的屠户生涯。

后来的十几年里,如同大多数人所做的那样,我塑造了一个又一个值得称道的角色:通过努力使父母得以安度晚年的儿子,悉心照料家庭的丈夫、父亲,拿了多年优秀员工奖的打工仔,以及一家经营了10年的小公司的老板……

你完全可以想象,这是一条缓缓行驶在人生河流上的小船,安稳惬意,优哉游哉。所谓世俗意义上的满足、快活,莫过于此。

3 我记得那是2022年春天,疫情仍在肆虐,封锁住所有人的脚步。春寒料峭,所幸阳光还能透过落地窗,光明正大地闯进阳台,在这方寸之地生造出一片温暖祥和。

我和两个女儿各据阳台一角。她们安静地坐着看书,而我则以一种怪异而舒适的姿态躺卧在懒人沙发上,无所事事刷着手机。没多久,老二放下书,径直走到我眼前,用稚嫩的嗓音问:“爸爸,我们都在看书,你

# 另一颗跳动的内心

——《装脏》后记

□林树京



《装脏》，林树京著，作家出版社，2024年11月

怎么不看呢?”

我怎么不看呢?这个问题的答案太复杂了。但若要用三言两语总结,也是不行。我知道,要是重新拿起书,我就再也不能像此时此刻这样,慵懒地躺平在阳光上,就再也无法心安理得地享受这般优哉游哉的生活。

没等我回答,老大接过头话,说:“你不看书,我也不看了,我也想玩手机。”那条河流,就是这时在我眼前铺展开来的:开阔,无风无浪,我的小船行驶在水面如镜、闪烁着金色阳光的河面上。

那晚我很快就睡下了,胡乱地做了许多醒后即忘的梦。半夜又突然醒来,像冥冥之中命运的安排。几乎是无意识地,黑暗中,我摸出手机随机下单了几本小说。接下来,我盯着晦暗的天花板,再无睡意。几天能想象,几天后书寄到后,我会用一种故作轻松的口吻,对女儿说:“爸爸也要看书了哦。看书是好事,我们都要好好看书。”

4 我家地下室有个10来平方米储物间,无窗,密闭。我仓促收拾出房间一角,摆上电脑,使它成为我的书房。

2022年3月,就是在这个杂乱而幽静的地方,我与久别的文学梦想重逢了。

在储物间的电脑上,我敲下了第一个句子:“我18岁那年,家门口有条土路直通往村供销社,路边种着成片的针叶树木麻黄……”

从那个多梦的夜晚开始,我就知道,对我的河流来说,这次重逢将无异于一场再难止息的风暴。它或许不至于颠覆河面上那条贪恋平静、怠惰太久的小船,但从此以后,这条小船将永无宁日,飘摇在一发不可收拾的惊涛骇浪之上。

5 我即将开启一段漫长的跋涉,但我并未对这场跋涉提前做好任何规划。没有故事,没有主题,而写作已经开始。我知道这很荒唐。然而,既没有勇气也没有底气的写作,向来不都这样荒唐吗?

后来我才意识到,不是我在创作,而是我把自己交给了文字。

随着写作的深入,我越来越真切地感受到,自己被裹挟进一个巨大的漩涡。这个漩涡是什么时候形成的呢?也许,我这一路走得太过顺遂,太过心安理得,因此从未有过察觉:河流底下其实早已暗流涌动。无数等着下笔的故事,无数等着思考的问题,早已淤积成这些暗流,直至汇成这个漩涡。

我明白了,对一个作者来说,你要采用哪些题材,思考什么主题,通常是不自觉且没有选择余地的。因为你已深陷其中,所以你笔下的每一句,都会跟着被卷进这个漩涡里;因为始终放不下一件事或一种情绪,所以你才会不自觉地想要记录,想要表达。

这种表达需要坦诚。只有坦诚,才能真正审视自己的内心。

于是我只能把这些情绪很坦诚地记录下来。而这些情绪关于梦想与现实,关于逃离与坚守,关于自由与安定。

我暗自庆幸,在我的笔下,主人公林北树慢慢有了属于自己的轨迹。他将如我一般,在经历过诸多生命命题的抉择后,找到一条正确的道路。

6 就这样,我一边漫无章法地写作,一边如饥似渴地阅读。

那一阵子,我买了数百本书。其中,石黑一雄的《长日将尽》使我感到深深的震撼。这部小说,写的是“一个英国管家,在人生的暮年,为时已晚地认识到他的一生一直遵循着一套错误的价值观念……认识到……他在某种深层意义上浪费了人生”。

那晚,当我读完《长日将尽》时,已接近零点。我放下书,走进卫生间,开始洗漱。从洗脸台的镜子里,我看到了一个被我忽视和压抑已久的自己,看到了一张即将迈入不惑之年的灰败的脸。

其实我早该知道,这样的状态一旦持续太久,人就会成为一块僵硬的水泥,封存所有的思考、怀疑和挣扎——而这,正是我内心不愿意正视的自己。

我原以为,我是如此一心一意、踏踏实实、安安稳稳,因此,我前半生也才如此一帆风顺。我始终秉持着一个健康的心态,我是多么地享受其中,我也该如此享受其中。然而这一切,却又是如此地不堪一击——一本外国小说就能轻易将其击溃。

一直以来,我都在对一个事实进行闪烁和回避:在我身体内,还有另一颗心脏在跳动。

在这样的前提下,我曾自以为很坦诚的记录和表达,毫无疑问,是自欺欺人。意识到这一点时,这本小说的写作已接近尾声——我的主人公林北树,已经找到了那条“正确”的道路,意气风发,得意洋洋,他从未认识到自己“在某种深层意义上浪费了人生”,也浑然忘记了那个他不愿意正视的自己。

7 我想起当时自己青春年少,在图书馆里暗暗立誓,要借文字之力,时刻审视内心,做一个清醒的人。

而清醒的人,绝不会在文字中,在自省中,蓄意掩盖。我决定推翻重写。

这是一个痛苦的决定。痛苦不在于决定本身,痛苦在于:做完决定后,要去真正坦诚地审视自己,去勇敢正视许多年来所遵循的价值体系的崩溃,去细致地剖析身体里另一颗跳动着的内心。

这本小说前前后后写了两年,相当于我跟真正的自己进行了一场长达两年的对话。

如今这场对话,终于通过这本书传递到了读者手上。我希望它能有足够的力量,使得一些像我这样的人,找到跳动在身体里的另一颗心脏,找到真正的那个自己。